

证券代码：601619 证券简称：嘉泽新能 公告编号：2025-090

债券代码：113039 债券简称：嘉泽转债

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三届三十次监事会决议 暨对公司相关事项的审核及确认意见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三届三十次监事会于2025年10月15日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于2025年10月10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吴春芳女士主持。会议参会人数及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一）监事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

（二）监事会对上述议案的审核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相关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置换时间距离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不超过6个月，不会影响募集资金的正常使用，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0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披露的《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无需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二级全资子公司柳州市融水县泽华新能源有限公司增资 10,900 万元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特此公告。

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二五年十月十六日